

证券代码：300836

证券简称：佰奥智能

公告编号：2022-018

昆山佰奥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昆山佰奥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2021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基本情况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对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17,061.32 万元，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12,892.08 万元。根据利润分配应以母公司的可供分配利润及合并财务报表的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公司 2021 年度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12,892.08 万元。

根据中国证监会鼓励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政策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发展的前提下，综合考虑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和公司的长远发展需要，公司董事会拟定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当前总股本 49,255,72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3.05 元（含税），共计派发 15,022,994.60 元。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 14,776,716 股，总股本增加至 64,032,436 股。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

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将按照“现金分红比例、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比例固定不变”的原则，即保持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05 元（含税）不变，每 10 股转增 3 股不变，相应调整利润分配总额和转增股本总额。

二、利润分配预案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制度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与公司实际情况相匹配，充分考虑了对广大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有利于与全体股东分享公司成长的经营成果。

三、监事会对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拟定的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未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经营和健康发展，并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独立董事对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预案的独立意见

公司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正常经营状况、未来发展和股东合理回报等因素，符合公司当前的实际情况，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我们同意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其他说明

该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 1、昆山佰奥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2、昆山佰奥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3、昆山佰奥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昆山佰奥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3日